

## 股 本

### 本公司股本

#### 緊接股份拆細及[編纂]之前

緊接完成股份拆細及[編纂]之前，本公司的註冊股本為人民幣20,984,219元，由20,984,219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.00元的股份組成。

#### [編纂]完成後

[編纂]及國內[編纂]股份轉換為H股後（假設股份拆細已完成及[編纂]未獲行使），本公司股本將如下：

股份描述	股份數量	[編纂]後 經擴大已發行 股本的大概 百分比
由國內[編纂]股份轉換的H股 . . . . .	[編纂]	[編纂]%
根據[編纂]將予發行的H股 . . . . .	[編纂]	[編纂]%
總數 . . . . .	<u>[編纂]</u>	<u>100%</u>

[編纂]及國內[編纂]股份轉換為H股後（假設股份拆細已完成及[編纂]被全額行使）本公司股本將如下所示：

股份描述	股份數量	[編纂]後 經擴大已發行 股本的大概 百分比
由國內[編纂]股份轉換的H股 . . . . .	[編纂]	[編纂]%
根據[編纂]將予發行的H股 . . . . .	[編纂]	[編纂]%
總數 . . . . .	<u>[編纂]</u>	<u>100%</u>

#### 國內[編纂]股份及H股

[編纂]完成後，股份將由國內[編纂]股份及H股組成。國內[編纂]股份與H股均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。

---

## 股 本

---

本公司H股僅可使用港幣認購及[編纂]。另一方面，本公司國內[編纂]股份僅可使用人民幣認購及[編纂]。除中國境內特定合格機構投資者外，滬港通及深港通下的合格中國投資者，以及依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或經主管機關批准有權持有本公司H股的其他人士(例如本公司部分現有股東，其持有的國內[編纂]股份將根據中國證監會備案信息轉換為H股)，H股通常不可由中國境內法人或自然人認購或[編纂]。

國內[編纂]股份與H股在所有方面享有同等權利，特別是就已宣佈、支付或作出的股息或分派而言，享有同等地位。所有H股股息均以人民幣計價及宣派，並以港幣或人民幣支付；而國內[編纂]股份股息則以人民幣支付。除現金外，股息亦可通過股份形式支付。

### 將本公司國內[編纂]股份轉換為H股

倘任何國內[編纂]股份擬轉換、[編纂]及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作為H股進行[編纂]，該等轉換、[編纂]及[編纂]須向中國相關監管機構(包括中國證監會)提交備案，並獲得香港聯合交易所批准。

### 向中國證監會提交全面流通申請

根據境外上市試點辦法及相關指引，H股[編纂]公司應向中國證監會申報將境內[編纂]股份轉換為H股，以便在香港證券交易所[編纂]流通。[編纂]國內股份制公司申請境外[編纂]時，可申報「全面流通」。

我們已向中國證監會提交申請，擬於[編纂]完成後(「公司全面流通申請」)按一比一比例將[編纂]股國內[編纂]股份轉換為H股(「國內[編纂]股份轉換為H股」)，中國證監會已於2026年[●]月[●]日就[編纂]發出備案通知。

### 香港聯合交易所[編纂]批准

我們已向香港聯合交易所[編纂]申請批准根據[編纂]將予發行的H股(包括根據[編纂]行使可能發行的任何H股)[編纂]及准予買賣，以及批准將[編纂]國內[編纂]股份轉換為H股。

在獲得香港交易所批准後，我們將執行以下程序以將相關國內[編纂]股份轉換為H股：(1)就轉換後H股的相關股票向我們的H股[編纂]發出指示；(2)使轉換後的H股能夠被[編纂]接納為合格證券，以便在[編纂]進行存放、清算及結算。

---

## 股 本

---

### **[編纂]前已發行股份的轉讓限制**

根據《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》第160條規定，公司在[編纂]股份前發行的股份，自該公開[編纂]股份在相關證券交易所[編纂][編纂]之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。因此，本公司在[編纂]前發行的股份，自[編纂]之日起一年內將受此法定轉讓限制。詳見「歷史沿革、發展歷程及公司架構—[編纂]前的投資」章節。

### **召開股東大會的情形**

根據《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條款，本公司可不時通過股東特別決議等方式增資、減資或回購股份。詳見本文件「附錄三一公司章程摘要」章節。

### **股東對[編纂]的批准**

在本公司發行H股並申請以H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[編纂]前，須取得股份持有人批准。本公司已於2026年1月15日召開的股東大會上取得該項批准。